



## 安聯人壽美利添益外幣利率變動型 終身壽險(113)(定額給付型)

初次送審之核准、核備或備查文號：113.01.02安總字第11211465號函備查

最近一次送審之核准、核備或備查文號：113.12.02安總字第11310237號函修訂備查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增值回饋金、特定傷病保險金

※本保險「特定傷病」等待期間為30日。

保單條款QR碼



■ 首次罹患特定傷病(嚴重阿茲海默氏症/嚴重巴金森氏症)，整筆一次給付，守護更周全

※有關特定傷病之保障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 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靈活給付(選擇一次給付/分期給付)

■ 繳費年期選擇多(6、8、10年期)，資產傳承好選擇

■ 美元收付，資產規劃更多元，還有機會享有增值回饋金(屆滿六年後彈性選擇給付方式)

※如您需要利於閱讀本商品簡介之協助，請洽業務通路或業務人員。

※本商品簡介係由安聯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本商品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8年期

※本範例假設於投保後未來各保單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皆為4.2%為例所為之試算結果，唯因宣告利率可能時有浮動，故相關之給付項目未來皆應依安聯人壽實際之宣告利率計算，下表各項數值如增值回饋金等皆僅供參考，安聯人壽不予保證。

40歲安先生投保「安聯人壽美利添益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113)(定額給付型)」基本保額200,000美元，繳費期間8年期，原始年繳保險費9,940美元，加計高保額件保費折減0.5%及金融機構轉帳件1%保費折扣，共計享有1.5%折扣後，年繳保險費為9,791美元。保單年度屆滿6年後增值回饋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計保費(折扣後)	增值回饋金(假設每年之宣告利率4.2%)			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sup>註1</sup>			解約金 <sup>註1</sup>			特定傷病保險金
			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之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基本保額對應之保險金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保險金	合計金額	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	合計金額			
1	40	9,791	-	10,536	66	10,602	3,330	65	3,395	10,000		
2	41	19,582	217	21,073	363	21,436	10,211	323	10,534	10,000		
3	42	29,373	1,061	34,278	1,039	35,317	17,171	843	18,014	10,000		
4	43	39,164	2,731	200,000	3,511	203,511	23,981	1,630	25,611	10,000		
5	44	48,955	5,238	196,000	6,183	202,183	30,876	2,693	33,569	10,000		
6	45	58,746	8,587	192,080	9,579	201,659	37,846	4,045	41,891	10,000		
7	46	68,537	12,804	188,240	13,676	201,916	56,881	5,701	62,582	10,000		
8	47	78,328	17,910	184,480	18,451	202,931	68,026	7,671	75,697	10,000		
9	48	78,328	23,934	180,780	23,759	204,539	69,927	9,849	79,776	10,000		
10	49	78,328	30,517	177,160	29,234	206,394	70,431	12,120	82,551	10,000		
20	59	78,328	108,031	144,760	81,315	226,075	75,034	40,339	115,373	10,000		
30	69	78,328	211,748	118,280	129,549	247,829	78,095	79,714	157,809	10,000		
40	79	78,328	350,732	96,640	175,198	271,838	77,899	129,090	206,989	10,000		
50	89	78,328	537,082	78,960	219,315	298,275	74,454	186,398	260,852	10,000		
60	99	78,328	786,204	67,592	275,196	342,788	71,339	266,306	337,645	10,000		
70	109	78,328	1,118,482	67,592	391,030	458,622	68,045	388,689	456,734	10,000		
71	110	78,328	1,157,271	67,592	404,601	472,193	67,592	404,601	472,193	10,000		

※註1：上表各保單年度末之「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及「解約金」相關數值，皆已包含於次一保單週年日或滿期日始計算給付生效之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增值回饋金，各項實際給付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金額為準，上表數值僅供參考。

※註2：若保戶辦理減額繳清保險、展期定期保險或前已符合保單條款「特定傷病保險金」之給付條件時，本表將不適用。



### ★ 保障與傳承兼具，珍愛一生永流傳

安先生於69歲(第30保單年度末)首次罹患特定傷病，可一次領回特定傷病保險金10,000美元。

若於89歲時(第50保單年度末)身故，再領身故保險金298,275美元，合計共領回308,275美元，**保障倍數約3.9倍<sup>註</sup>**。

※註：保障倍數係以假設各保單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皆為4.2%之假設前提下，合計首次罹患特定傷病保險金與身故保險金給付金額除以折扣後累積保險費之數值。



### ★ 長命百歲，福氣滿滿沒煩惱

安先生幸幸福福活到110歲，即可領祝壽保險金472,193美元，**保障倍數約6倍<sup>註</sup>**。

※註：保障倍數係以假設各保單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皆為4.2%之假設前提下，祝壽保險金除以折扣後累積保險費之數值。

6年期

※本範例假設於投保後未來各保單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皆為4.2%為例所為之試算結果，唯因宣告利率可能時有浮動，故相關之給付項目未來皆應依安聯人壽實際之宣告利率計算，下表各項數值如增值回饋金等皆僅供參考，安聯人壽不予保證。

40歲安先生投保「安聯人壽美利添益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113)(定額給付型)」基本保額200,000美元，繳費期間6年期，原始年繳保險費12,820美元，加計高保額件保費折減0.5%及金融機構轉帳件1%保費折扣，共計享有1.5%折扣後，年繳保險費為12,628美元。保單年度屆滿6年後增值回饋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計保費(折扣後)	增值回饋金 (假設每年之宣告利率4.2%)			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sup>註1</sup>			解約金 <sup>註1</sup>			特定傷病保險金
			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之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基本保額對應之保險金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保險金	合計金額	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	合計金額			
1	40	12,628	-	13,589	102	13,691	5,187	102	5,289	10,000		
2	41	25,256	339	28,886	536	29,422	14,298	475	14,773	10,000		
3	42	37,884	1,557	46,906	1,481	48,387	23,512	1,193	24,705	10,000		
4	43	50,512	3,870	200,000	4,934	204,934	32,628	2,266	34,894	10,000		
5	44	63,140	7,295	196,000	8,575	204,575	41,861	3,710	45,571	10,000		
6	45	75,768	11,849	192,080	13,182	205,262	51,208	5,541	56,749	10,000		
7	46	75,768	17,564	188,240	18,563	206,803	68,802	7,614	76,416	10,000		
8	47	75,768	23,959	184,480	24,207	208,687	69,319	9,775	79,094	10,000		
9	48	75,768	30,542	180,780	29,791	210,571	69,830	12,028	81,858	10,000		
10	49	75,768	37,320	177,160	35,322	212,482	70,333	14,373	84,706	10,000		
20	59	75,768	117,121	144,760	87,981	232,741	74,918	43,488	118,406	10,000		
30	69	75,768	223,902	118,280	136,855	255,135	77,947	83,995	161,942	10,000		
40	79	75,768	366,996	96,640	183,207	279,847	77,676	134,552	212,228	10,000		
50	89	75,768	558,892	78,960	228,086	307,046	73,935	192,380	266,315	10,000		
60	99	75,768	815,769	65,382	276,138	341,520	69,203	267,216	336,419	10,000		
70	109	75,768	1,158,008	65,382	391,544	456,926	65,849	389,201	455,050	10,000		
71	110	75,768	1,197,961	65,382	405,065	470,447	65,382	405,065	470,447	10,000		

※註1：上表各保單年度末之「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及「解約金」相關數值，皆已包含於次一保單週年日或滿期日始計算給付生效之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增值回饋金，各項實際給付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金額為準，上表數值僅供參考。

※註2：若保戶辦理減額繳清保險、展期定期保險或前已符合保單條款「特定傷病保險金」之給付條件時，本表將不適用。

10年期

※本範例假設於投保後未來各保單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皆為4.2%為例所為之試算結果，唯因宣告利率可能時有浮動，故相關之給付項目未來皆應依安聯人壽實際之宣告利率計算，下表各項數值如增值回饋金等皆僅供參考，安聯人壽不予保證。

40歲安先生投保「安聯人壽美利添益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113)(定額給付型)」基本保額200,000美元，繳費期間10年期，原始年繳保險費8,220美元，加計高保額件保費折減0.5%及金融機構轉帳件1%保費折扣，共計享有1.5%折扣後，年繳保險費為8,097美元。保單年度屆滿6年後增值回饋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計保費(折扣後)	增值回饋金 (假設每年之宣告利率4.2%)			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sup>註1</sup>			解約金 <sup>註1</sup>			特定傷病保險金
			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之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基本保額對應之保險金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保險金	合計金額	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	合計金額			
1	40	8,097	-	8,713	44	8,757	2,218	44	2,262	10,000		
2	41	16,194	144	17,426	261	17,687	7,783	233	8,016	10,000		
3	42	24,291	764	26,764	776	27,540	13,414	634	14,048	10,000		
4	43	32,388	2,051	200,000	2,662	202,662	18,865	1,250	20,115	10,000		
5	44	40,485	4,010	196,000	4,757	200,757	24,380	2,087	26,467	10,000		
6	45	48,582	6,642	192,080	7,431	199,511	29,948	3,155	33,103	10,000		
7	46	56,679	9,965	188,240	10,666	198,906	42,701	4,465	47,166	10,000		
8	47	64,776	13,998	184,480	14,442	198,922	53,404	6,027	59,431	10,000		
9	48	72,873	18,761	180,780	18,742	199,522	61,509	7,852	69,361	10,000		
10	49	80,970	24,275	177,160	23,551	200,711	69,870	9,954	79,824	10,000		
20	59	80,970	99,292	144,760	74,909	219,669	75,206	37,332	112,538	10,000		
30	69	80,970	200,065	118,280	122,529	240,809	78,312	75,662	153,974	10,000		
40	79	80,970	335,094	96,640	167,504	264,144	78,227	124,003	202,230	10,000		
50	89	80,970	516,094	78,960	210,898	289,858	75,219	181,240	256,459	10,000		
60	99	80,970	757,804	69,870	274,266	344,136	73,541	265,409	338,950	10,000		
70	109	80,970	1,080,514	69,870	390,557	460,427	70,309	388,220	458,529	10,000		
71	110	80,970	1,118,186	69,870	404,181	474,051	69,870	404,181	474,051	10,000		

※註1：上表各保單年度末之「身故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及「解約金」相關數值，皆已包含於次一保單週年日或滿期日始計算給付生效之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增值回饋金，各項實際給付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金額為準，上表數值僅供參考。

※註2：若保戶辦理減額繳清保險、展期定期保險或前已符合保單條款「特定傷病保險金」之給付條件時，本表將不適用。

**特定傷病保險金**

本契約於保障期間內仍有效時，若被保險人經診斷確定首次罹患保單條款約定之「特定傷病」時，安聯人壽按診斷確定當時之「基本保額」的5%，給付「特定傷病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時或先後罹患二種以上特定傷病時，安聯人壽只給付一次「特定傷病保險金」。  
安聯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時，如被保險人未曾符合「特定傷病保險金」之給付條件者，安聯人壽將給付健康險部分解約金予要保人。

**完全失能保險金**

◆本契約於保障期間內仍有效時，若被保險人於第三保單年度以前致成保單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安聯人壽依下列二款之合計金額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基本保額對應之完全失能保險金。該金額為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與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兩者之較大者。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完全失能保險金。該金額為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兩者之較大者。  
◆本契約於保障期間內仍有效時，若被保險人於第四保單年度以後致成保單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安聯人壽依下列二款之合計金額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基本保額對應之完全失能保險金。該金額為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與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85%後之金額，三者之最大者。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完全失能保險金。該金額為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85%後之金額，三者之最大者。  
※本契約效力依本條約定終止後，若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仍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分期定期保險金。

**分期定期保險金**

自分期定期給付開始日起，安聯人壽依約定將每月或每年初之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予受益人。安聯人壽將給付至尚未領取之分期定期保險金及利息給付完畢為止，如留有不足一期應給付金額，或給付期間已屆10年而仍有餘額者，安聯人壽將與當期給付金額一併給付予受益人，分期定期保險金的給付效力即行終止。

**祝壽保險金**

本契約於滿期日仍有效時，若被保險人仍生存且未致成保單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安聯人壽依下列二款之合計金額給付「祝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基本保額對應之祝壽保險金。該金額為基本保額對應被保險人保險年齡110歲時所屬保單年度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與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85%後之金額，兩者之較大者。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祝壽保險金。該金額為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被保險人保險年齡110歲時所屬保單年度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85%後之金額，兩者之較大者。

**名詞定義**

- ※「基本保額」：係指保險單上所記載的投保金額，若爾後該金額有所變更，則以保險單上所批註之變更後金額為準。
-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係指依保單條款約定就特定保單週年日計算所得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逐次累計之值。若該金額有依保單條款約定減少時，則以減少後之金額為計算基準。健康險部分無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 ※「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指：(1)第三保單年度以前：「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1.06倍後之金額。(2)第四保單年度以後：「基本保額」乘以依繳費年期按其所屬保單年度對應如【保障期間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表】所列之保障期間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所得之金額。
-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指：(1)第三保單年度以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1.06倍後之金額。(2)第四保單年度以後：「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乘以依繳費年期按其所屬保單年度對應如【保障期間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表】所列之保障期間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所得之金額。
- ※「保單價值準備金」：係指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與健康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加總之值。但被保險人前已符合保單條款「特定傷病保險金」之給付條件者，則為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
- ※「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係指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加總之值。
- ※「健康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係指基本保額對應之健康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
- ※「解約金」：係指壽險部分解約金與健康險部分解約金加總之值。但被保險人前已符合保單條款「特定傷病保險金」之給付條件者，則為壽險部分解約金。
- ※「壽險部分解約金」：係指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解約金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加總之值。
- ※「健康險部分解約金」：係指基本保額對應之健康險部分解約金。
- ※「保障期間」：係指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自本契約生效日起至被保險人身故、致成保單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或滿期日三者最早屆至之期間。
- ※「保單週年日」：係指保障期間內，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每年與契約生效日相當之日。但當年無相當日者，以前一日為保單週年日。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本契約於保障期間內仍有效時，若被保險人於第三保單年度以前身故者，安聯人壽依下列二款之合計金額給付「身故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基本保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該金額為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與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兩者之較大者。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該金額為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兩者之較大者。  
◆本契約於保障期間內仍有效時，若被保險人於第四保單年度以後身故者，安聯人壽依下列二款之合計金額給付「身故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基本保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該金額為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與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85%後之金額，三者之最大者。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該金額為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障型門檻比率後之金額，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乘以85%後之金額，三者之最大者。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本契約效力依本條約定終止後，若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仍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分期定期保險金。

**增值回饋金**

本契約於保障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仍有效時，安聯人壽按當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平均值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1.25%)之差值，乘以壽險部分期中保單價值準備金所得之值，計算增值回饋金。  
前項壽險部分期中保單價值準備金，係指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以當時基本保額及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前一保單年度壽險部分期初保單價值準備金及壽險部分期末保單價值準備金兩者之平均值。  
第一項增值回饋金，安聯人壽應按下列各款方式處理，並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  
●保單經過年度未滿6年者：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保單經過年度已屆滿6年者：安聯人壽依要保人於投保時所選擇下列其中一種方式給付。要保人亦得於本契約保障期間內，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安聯人壽變更該給付方式。要保人如未選擇給付方式時，安聯人壽應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限期選擇，逾期不選擇者，「增值回饋金」以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辦理。  
(1)現金給付：將增值回饋金匯入要保人指定之要保人本人外匯存款帳戶。  
(2)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本契約增值回饋金選擇以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者，於本契約滿期日時依第一項計算之增值回饋金，將併入祝壽保險金給付予受益人。  
本條所稱「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係指以增值回饋金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自該保單週年日當日起生效之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但被保險人為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應依保單條款約定辦理。

## 名詞定義

- ※「**增值回饋金**」：係指安聯人壽於本契約保障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依保單條款約定計算給付之金額。
- ※「**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係指安聯人壽於保障期間內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當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平均值」之當月利率。該利率係參考安聯人壽運用此類商品所累積資產的實際狀況，並參考市場利率訂定之。如當月未宣告者，以前一月之宣告利率為當月之宣告利率。當月份宣告利率公布於安聯人壽網站 (<https://www.allianz.com.tw>)。
- ※「**當年度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平均值**」：係指本契約保單週年日當月（不含）起算，往前推算12個月之增值回饋金宣告利率平均值，該平均值若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1.25%），則以本契約預定利率為準。
- ※「**保險年齡**」：係指按投保時被保險人以足歲計算之年齡，但未滿1歲的零數超過6個月者加算1歲，以後每經過一個保單年度加算1歲。
- ※「**繳費年期**」：係指保險單上所記載的繳費年期。
- ※「**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係指以本契約於身故、完全失能診斷確定當時、滿期日或要保人申請展期定期保險之日有效之基本保額為準，按本契約訂定時保險費率表表定年繳保險費乘以前述事件發生當時之保單年度數與繳費年期較小者計算。
-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對應之應繳保險費總額**」：係指以本契約於身故、完全失能診斷確定當時、滿期日或要保人申請展期定期保險之日有效之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為準，按本契約訂定時保險費率表表定年繳保險費乘以前述事件發生當時之保單年度數與繳費年期較小者計算。
- ※「**滿期日**」：係指本契約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1歲之保單週年日。
- ※「**指定保險金**」：係指符合本契約身故保險金（不包括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申請條件時，以該保險金各受益人得受領之保險金乘以要保書或另行批註約定之比例所得之金額；該金額係作為安聯人壽分期定額給付每期應給付予受益人保險金之換算依據。
- ※「**分期定額給付年度**」：係指第一給付年度及其後每滿一年之給付年度。第一給付年度自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起算，每滿一年後則為下一給付年度。
- ※「**分期定額給付年度週年日**」：係指自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起，每屆滿一年後與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相當之日。若當年該月無相當日者，以該月之末日為分期定額給付年度週年日。
- ※「**分期定額保險金宣告利率**」：係指安聯人壽於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或分期定額給付年度週年日當月宣告並用以計算該分期定額給付年度分期定額保險金餘額利息之利率，該利率安聯人壽將參考安聯人壽運用此類商品所累積資產的實際狀況，並參考市場利率訂定之，且不得為負數。宣告利率於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並於安聯人壽網站 (<https://www.allianz.com.tw>) 公告。如當月未宣告者，以前一月之宣告利率為當月之宣告利率。
- ※「**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係指要保人與安聯人壽約定開始分期定額給付指定保險金之日。但該給付開始日不得晚於受益人備齊本契約給付申領文件之日起15日。
- ※「**分期定額保險金給付期間**」：係指自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起，安聯人壽分期定額給付保險金至尚未領取之分期定額保險金及利息給付完畢為止之期間，但本期間最長以10年為限。
- ※「**尚未領取之分期定額保險金及利息**」：係指受益人於分期定額保險金給付期間內尚未領取之分期定額保險金的餘額及利息。給付每月或每年應給付金額後，分期定額保險金之餘額將依安聯人壽分期定額保險金宣告利率計算利息。利息之計算適用各分期定額給付年度首月之分期定額保險金宣告利率，同一分期定額給付年度以單利、每一年度末未分配之利息滾入本金複利計算。
- ※「**分期定額保險金**」：係指依本契約要保書約定之金額，如該金額有所變更時，則以變更後並批註於保險單之金額為準。分期定額保險金採每月給付者，每月最低1,000美元；採每年給付者，每年最低3,000美元。
- ※「**特定傷病**」：請詳保單條款。
- ※「**等待期間**」：係指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30日之期間。
- ※「**首次罹患**」：係指被保險人於本契約生效日前未曾被醫院醫師診斷確定罹患任何保單條款約定之特定傷病，且於本契約生效日起等待期間屆滿後或復效日起，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第一次罹患保單條款約定之特定傷病。
- ※「**保障型門檻比率**」，係指下列比率：

被保險人之當時保險年齡

20歲以上、30歲以下	31歲以上、40歲以下	41歲以上、50歲以下	51歲以上、60歲以下	61歲以上、70歲以下	71歲以上、90歲以下	91歲以上
210%	180%	160%	130%	120%	105%	100%

## 投保規則

### ▶ 投保年齡：

繳費期間	最低投保年齡	最高投保年齡
6年期	20歲	75歲
8年期		72歲
10年期		70歲

- ▶ **繳費方法**：年繳、半年繳、季繳及月繳。
- ▶ **繳費方式**：幣別限美元，首期繳費方式限匯款及金融機構轉帳(金融機構轉帳相關規定及作業，請詳保全收費-金融機構轉帳或信用卡扣繳作業辦法)。
- ▶ **基本保額**：以「萬元」為單位
  - (1)基本保額限制如下：
    - 最低基本保額：6萬美元。
    - 最高基本保額：330萬美元。
  - (2)特定年齡及特定身分請詳閱「投保規則總則」之「六、特定年齡保額限制」、「七、特定投保對象規定」、「十、特定年齡/特定身分別累計各險種之最高保險金額」。
- ▶ **保險金分期給付選擇限制**：
  - (1)指定保險金之比例須為整數。
  - (2)分期定額保險金採每月給付者，每月最低1,000美元；採每年給付者，每年最低3,000美元。
  - (3)分期定額給付開始日不得晚於受益人備齊本契約給付申領文件之日起15日，且不得約定為0日。
- ▶ **保費折扣**：金融機構自動轉帳可享有1%保費折扣(含投保時已申請金融機構轉帳但以非信用卡扣款方式交付之首期保險費)。
- ▶ **高額件折扣**：

基本保額FA (美元)	保費折扣
FA < 15萬美元	0 %
15萬美元 ≤ FA < 30萬美元	0.5 %
30萬美元 ≤ FA < 50萬美元	1.0 %
50萬美元 ≤ FA < 70萬美元	1.5 %
70萬美元 ≤ FA < 100萬美元	2.0 %
100萬美元 ≤ FA	3.0 %

※其他上述未予規範之事項，仍依現行投保規則總則之規定處理。

## 保費收取方式及匯款相關費用之負擔

### 保費收取方式

本契約保險費收取或退還、保險單借款及還款、保險給付及其他款項收付之幣別，皆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進行。各種款項之收付方式均須以外匯存款帳戶存摺之。

### 匯款相關費用之負擔

- ▶ 匯款相關費用係指包括匯款銀行所收取之匯出費用(含匯款手續費、郵電費)、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及中間行所收取之轉匯費用，該費用以匯款銀行、收款銀行與中間行於匯款當時約定之數額為準。
- ▶ 本保險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原則上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但保單條款另有約定者，匯款相關費用則依約定由安聯人壽負擔。(詳細內容請參閱保險單條款)

## 風險告知

### ◎ 匯兌風險：

本保險是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保險費的繳交及各項保險給付皆以同一外幣為之，要保人須留意外幣在未來兌換成新臺幣將會因時間、匯率的不同，產生匯兌上的差異，這差異可能使要保人享有匯兌價差的收益，或可能造成損失。

### ◎ 政治風險：

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而受影響。

### ◎ 經濟變動風險：

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而受影響。

## 保障期間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表

保單年度	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	保單年度	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	保單年度	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
1	-	32	56.80%	63	30.36%
2	-	33	55.66%	64	29.76%
3	-	34	54.55%	65	29.16%
4	100.00%	35	53.46%	66	28.58%
5	98.00%	36	52.39%	67	28.01%
6	96.04%	37	51.34%	68	27.45%
7	94.12%	38	50.31%	69	26.90%
8	92.24%	39	49.31%	70	26.36%
9	90.39%	40	48.32%	71	25.83%
10	88.58%	41	47.35%	72	25.31%
11	86.81%	42	46.41%	73	24.81%
12	85.08%	43	45.48%	74	24.31%
13	83.37%	44	44.57%	75	23.83%
14	81.71%	45	43.68%	76	23.35%
15	80.07%	46	42.81%	77	22.88%
16	78.47%	47	41.95%	78	22.42%
17	76.90%	48	41.11%	79	21.98%
18	75.36%	49	40.29%	80	21.54%
19	73.86%	50	39.48%	81	21.11%
20	72.38%	51	38.69%	82	20.68%
21	70.93%	52	37.92%	83	20.27%
22	69.51%	53	37.16%	84	19.86%
23	68.12%	54	36.42%	85	19.47%
24	66.76%	55	35.69%	86	19.08%
25	65.43%	56	34.97%	87	18.70%
26	64.12%	57	34.28%	88	18.32%
27	62.83%	58	33.59%	89	17.96%
28	61.58%	59	32.92%	90	17.60%
29	60.35%	60	32.26%	91	17.25%
30	59.14%	61	31.61%	-	-
31	57.96%	62	30.98%	-	-

## 保險商品成本分析

- 依 113.7.16 金管保壽字第 11304922511 號令規定，揭露下列依人身保險商品審查應注意事項附件三計算之數值：

$$\frac{CV_m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quad m = 1、5、10、20$$

### ■ 說明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第一銀行、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度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

CVm：第m年保單年度之年未解約金，解約金之計算未引用宣告利率。

GPt：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t：第t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值為0。

### ■ 繳費年期：6年期

投保年齡	20 歲		35 歲		65 歲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37.64%	37.17%	39.34%	38.47%	38.52%	38.38%
5	60.48%	61.04%	61.75%	61.32%	60.94%	60.04%
10	79.54%	80.57%	80.44%	80.58%	76.86%	76.83%
20	73.95%	75.77%	72.87%	74.84%	63.81%	65.54%

### ■ 繳費年期：8年期

投保年齡	20 歲		35 歲		65 歲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31.15%	30.59%	32.49%	31.59%	31.36%	31.66%
5	57.51%	57.71%	58.59%	57.88%	57.70%	57.34%
10	78.18%	78.71%	78.97%	78.59%	76.07%	76.26%
20	72.68%	74.02%	71.55%	72.99%	63.63%	65.26%

### ■ 繳費年期：10年期

投保年齡	20 歲		35 歲		65 歲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25.16%	24.53%	26.20%	25.48%	24.73%	25.41%
5	55.05%	54.89%	56.01%	55.36%	54.81%	55.07%
10	76.35%	76.32%	77.09%	76.65%	74.30%	75.02%
20	71.70%	72.49%	70.56%	71.91%	63.57%	65.10%

※依據上列數值顯示「安聯人壽美利添益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113)(定額給付型)」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 注意事項

-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並請銷售人員為詳細解說。
- ◎ 本商品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於部分年度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 本保險為利率變動型人壽保險，增值回饋金部分非本保險單之保證給付項目，安聯人壽不保證其給付金額。
- ◎ 本商品之宣告利率並非保證，且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會包含提供保險保障之保險成本及附加費用。
- ◎ 本商品經安聯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閱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安聯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壽險部分最高20.69%，最低12.42%，健康險部分最高19.17%，最低11.70%(前述預定附加費用率上、下限之數值係以無考慮任何折扣為前提下所陳述)；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銀行銷售通路、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07-668)或網站(網址：<https://www.allianz.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 本保險為外幣保單，安聯人壽所收付之款項均以美元計價，要保人及受益人需自行承擔因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匯兌損益及匯兌費用。
- ◎ 本保險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 ◎ 依「保險業辦理外匯業務管理辦法」第14條之規定，要保人申請保險單借款時，需提供其確有實際外幣支付需要之證明文件，且安聯人壽每年承作外幣放款總額以五千萬美元為限，要保人可得申請之保險單借款額度可能因此而受到影響。
-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安聯人壽網站查詢。
-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其非為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 要保人可透過上網方式查閱或下載安聯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安聯人壽網址：<https://www.allianz.com.tw>)，亦可親至安聯人壽總公司或各分支機構查詢索取，或來電安聯人壽免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07-668洽詢索取。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0號5樓。
- ◎ 有關「安聯人壽美利添益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113)(定額給付型)」相關內容，請參閱安聯人壽網站<https://www.allianz.com.tw>。
- ◎ 本商品之保險契約由安聯人壽承保發單，招攬或銷售事宜則委託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招攬或銷售人員即為該銀行所屬業務員，仍應受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規範。